

证券代码：836818

证券简称：贝恩施

主办券商：粤开证券

广东省贝恩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召开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水口街道兴运西路 2 号 1 楼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23 日上午 10: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818	贝恩施	2025 年 9 月 1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推荐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
3.00	《关于推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	√

	案》	
4.00	《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

1、审议《关于推荐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的主要内容：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于 2025 年 1 月 27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省贝恩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研究决定重新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的成员，任期三年，提名刘振烈、张丽敏、陈勃、詹晓铭、罗烨敏为本次董事候选人。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董事候选人均连选连任，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贝恩施：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2、审议《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议案的主要内容：拟确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为：董事的薪酬将按其

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或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

3、审议《关于推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的主要内容：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于 2025 年 1 月 27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省贝恩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控股股东刘振烈向监事会推荐林晴和黄挽记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监事候选人均连选连任，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在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贝恩施：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4、审议《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议案的主要内容：拟确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政策为：公司监事除在担任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外，不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9 月 19 日上午 9: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水口街道兴运西路 2 号 1 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一）联系人：董事会秘书陈勃，联系电话：0755-29594499，传真：0755-27492244，联系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水口街道兴运西路 2 号 1 楼会议室。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一）《广东省贝恩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省贝恩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广东省贝恩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3 日